

#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法院

## 公 告

南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作出(2022)豫 13 破申 8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黄媛媛对河南省京学途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提起的破产清算申请，并经报请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批准，指定该案由本院审理。本院根据相关法律及规范意见，决定公开招募管理人。特公告如下：

### 一、基本案情

河南省京学途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2019年10月在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卧龙区分局登记成立，注册资本100万元，系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闫燕朋。公司经营范围主要是：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图书出租；音响设备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因黄媛媛诉河南省京学途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经法院判决后，河南省京学途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黄媛媛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经本院查证，涉及京学途教育公司作

为被执行人的案件共10件，其中2件执行完毕，3件执行终结，3件终结本次执行，2件正在执行中，涉及未执行到位标的总额为10万元。该公司名下无财产，公司已停止营业。

## 二、申报条件

本次报名的机构限定为本市两级法院辖区内已编入《河南省法院企业破产案件管理人名册》的管理人。申报机构及其人员不得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破产法》第二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九条、第二十三条、第二十四条规定的不得或不宜担任管理人以及现有未结案件在3件以上（含3件）的情形。

## 三、申报方式

申报机构应于报名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发送电子版）向本院提交内装订成册的申报书（一式三份）及《竞选管理人业绩表》，并附与申报书内容相对应的证件、资料、凭证。

申请书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申报机构的基本情况，包括成立时间、规模、业务团队、业绩介绍；

（二）申报机构担任管理人正在承办的其他破产案件的数量、名称、类型及进展情况，以指定管理人决定书和终结破产程序的民事裁定书为准；

（三）若为联合申报，需提交合作协议，明确主责机构，该机构需对联合社会中介机构执行职务的行为负责，并指定负责人，负责管理整个管理人团队；

（四）拟派出团队常驻人员的执业证号、执业经历和业绩，拟参与本案管理人团队的主要负责人的姓名、联系电话、邮件送达地址等；

（五）如担任本案管理人，针对本案实际情况制定拟开展工作的主要思路 and 方案（按照三个月的期限），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计划、工作思路、工作组织架构、职责分工、工作流程等内容，方案的详尽度及时间安排将作为优先考虑的条件；

（六）社会中介机构针对本次案件参与竞争的优势；

（七）管理人报酬的报价方案；

（八）联合申报机构内部分工以及管理人报酬分配方案；

（九）管理人承诺书，承诺在管理人报酬8%范围内提取资金作为破产费用专项基金的补充资金（管理人报酬不足30万元的，不提取补充资金）；

（十）申报机构不存在依照法律、司法解释规定应当回避或依法不应被指定为破产案件管理人的情形，如违反法律规定自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的声明；

（十一）以上资料均须将电子版（Word格式，不能转化Word格式的提交扫描件）发送到本院指定电子邮箱；

申报机构须确保所提交的上述资料均真实、合法，如经核查发现存在虚假及违法情形，该机构将不得再担任本案管理人，并将被列入本院管理人黑名单。

#### **四、报名时间**

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2月9日17时

## 五、选任规则

（一）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

（二）依照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规范企业破产案件管理人工作的意见》。

（三）本院首先通过资料审查的方式从报名的中介机构中择优选取，之后在择优选取的中介机构中，通过抽签、摇号等随机方式公开指定管理人。

## 六、报名地点及联系人

报名地点：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法院418办公室

联系人：梁晓伟

联系电话：0377-62263218

电子邮箱：wlfymyt@126.com

特此公告

南阳市卧龙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